

袁河航道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编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本次采购项目袁河航道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编制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采购人为：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袁河航道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项目资金来自除中央补助资金外，其余由新余市政府、宜春市政府和港口集团负责，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袁河航道提升工程起点为新余浩吉铁路大桥，终点为樟树市荷湖馆村入赣江的河口，全长 103.5km。本次航道设计等级为：III级，航道标准为：航宽 60m，水深 2.4m，转弯半径不小于 360m，通航保证率 95%。龙尾洲、笏洲、石洲 3 个航运枢纽船闸按 II 级建设，设计船型为 1000 吨级、2000 吨级船舶，兼顾 3000 吨级船舶。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航道工程（疏浚工程、清礁工程、护岸工程）、航运枢纽工程（含龙尾洲枢纽、笏洲枢纽、石洲枢纽改建船闸）、桥梁工程、航标工程、配套工程（智慧航道、智慧船闸、管理与维护设施）、库区工程、缆线改建工程、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等工程组成。

2.2 采购范围及内容

采购范围为袁河航道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编制服务，具体内容为：

项目名称	采购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
袁河航道提升工程	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编制服务	1、查阅相关工程技术资料、现场实地勘察，对项目现场调查、相关资料收集整理； 2、根据《袁河航道提升工程防洪评价报告》、《袁河航道提升工程桥梁工程防洪评价报告》对基础防渗、堤身加固、岸坡防护、安全监测、畅通防汛道路等消除和

		减轻影响措施进行专项论证,分别编制2项专项论证报告; 3、根据《袁河航道提升工程防洪评价报告》、《袁河航道提升工程桥梁工程防洪评价报告》与水文站主管部门协商,落实补救措施专项论证,达成一致意见。 4、专项论证报告及概、预算文件编制工作,招标技术规格书、工程量清单编制,技术交底和施工现场服务等 工作; 5、组织专家对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进行评审,并承担相应费用; 6、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订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专项论证报告,并报属地市级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技术审查后获得批复。
--	--	---

2.3 服务期限

自合同协议书签订之日起至防洪影响补救措施交工验收止。

2.4 服务地点: 项目所在地。

2.5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和要求。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相应资质,满足相应财务、业绩、信誉和人员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附表1至附表6。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3.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响应。

3.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采购对未中选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采购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8 日 9 时 00 分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或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在网上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未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他材料的不能参与本项目的响应活动。

5.2 平台使用费：供应商需缴纳平台使用费并下载采购文件，平台使用费金额详见平台公告上方“收费标准-平台使用费”。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2025年6月18日9:00时（北京时间）。

6.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盖电子签章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jxgqcg.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jxsgkjt.com>）网站上发布。

8.其他

（1）本项目采取全流程电子化的方式。

（2）未注册的供应商须先完成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如已进行注册则直接网上报名后下载采购文件。

（3）供应商进行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不需要办理CA数字证书，只需注册审核通过即可，上传响应文件时需要启用CA数字证书）。

（4）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支持两种CA数字证书，即：实体CA、移动CA，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按需办理。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已办理且还在有效期的CA数字证书的供应商，无需重新办理，可直接参与项目的响应活动。

(5) 以上手续必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期内完成，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CA数字证书影响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6)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7)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须使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投标工具（含驱动）可在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任意页面右侧“投标客户端”点击下载。

(8) 未按要求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https://www.yingcaicheng.com>)的供应商，视为未提交有效的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全流程电子化相关问题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566-100（注册咨询电话，晚上21:00前）或咨询在线客服（QQ：2307583988、811028657、3132922569）。

9.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袁河航道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城南街道袁河御景A区

邮编：338000

联系人：杨工

电话：15879062599

邮箱：33967607@qq.com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港航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交通科技大楼

邮编：330000

联系人：陈工

电话：0791-86783806

邮箱：jxsghzjzx11@163.com

纪检监察部门：中共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袁河航道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纪律检查委员会政治监督处

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城南街道袁河御景 A 区

电话：0790-6215892

邮编：338000

2025 年 6 月 11 日



附表 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供应商须同时满足：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行业（水库枢纽、灌溉排涝）设计专业乙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附表 2：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无。

附表 3：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 5 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 1 日）至少完成过 1 个河道整治工程设计服务业绩，或堤防除险加固工程设计服务业绩，或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业绩。

附表 4：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资格最低要求）

资格要求
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过 1 项河道整治工程设计服务业绩，或堤防除险加固工程设计服务业绩，或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业绩。

附表 5：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1）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水运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2）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 1 日，下同）无行贿犯罪记录。

附表 6：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